

中共南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文件

通大医委〔2017〕12号

关于调整医学院领导分工的通知

各系（室）、各支部、群团组织：

因学院领导班子成员变动，根据工作需要，经院党政联席会议和党委会研究决定，学院党政领导分工调整如下：

周逸萍：书记

主持：学院党委全面工作。

分管：干部、党组织建设、纪检、监察、统战、稳定、综合治理工作。

协管：发展规划、人事、经费工作；青年教师培养工作。

孙斐：院长

主持：学院行政全面工作。

分管：发展规划、人事、经费工作；学科建设、青年教师培养、安全保卫工作；校友会。

协管：干部、稳定、综合治理工作。

桑爱民：副院长

分管：医学教育教学工作，具体负责基础学科和临床学科的教育教学、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工作；研究生招生、教育与培养工作。

协管：大学生科技创新工作。

咸 华：副院长

分管：临床技能训练中心；毕业实习、实习基地建设工作；成人教育工作。

协管：临床学科教育教学、专业建设、课程建设工作。

吕广明：副院长

分管：实验室建设与管理；资产设备管理；留学生教学；对外交流与合作。

周国雄：副院长

分管：科学研究、服务地方工作。

协管：研究生（临床研究生）教育与培养工作。

宋 建：副书记兼副院长

分管：学生、招生就业、大学生科技创新工作；研究生管理工作；宣传、党校、工会、共青团、关工委、离退休工作；信息化建设工作。



抄 送：校党政领导，党委办公室，校长办公室，校党委和行政各部门，杏林学院，各附属医院，教学医院。

中共南通大学医学院委员会

2017年10月30日印发

(印发 80 份)